

本公告並不在美國直接或間接分發，亦不會分發至美國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非出售證券的要約亦非招攬購買證券的要約，本公告及其內容亦非任何合約或承諾的根據。本公告並非在美國出售證券的要約。本公告及其任何副本亦不得帶入美國或在美國分發。有關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登記。由於未辦理登記或未獲豁免登記，證券未必可在美國發出要約或出售。無任何證券會在美国公開發售。路勁無計劃在美国登記任何證券。



ROAD KING INFRASTRUCTURE LIMITED

路勁基建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8)

建議發行以人民幣計值的新票據

建議發行新票據

路勁建議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RKI Finance (2011) Limited 進行新票據的國際發售。

新票據發行的完成須視乎市場狀況及投資者需求。若發行新票據，路勁計劃動用建議新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i)作為償還現有債務，包括所有尚未償還的銀團貸款；(ii)對路勁的收費公路業務作出投資，包括路勁現正調研一項山西省新高速公路項目的潛在投資；及(iii)作一般企業用途。

建議新票據發行的定價(包括本金總額)會基於星展銀行及摩根大通(作為聯席賬簿管理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進行的招購定價程序釐定。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及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獲委任為高級副牽頭經辦人。

路勁已取得新加坡交易所原則上批准新票據上市。新票據獲納入新加坡交易所正式上市公司名單，不應視之為路勁、附屬公司擔保人或新票據的價值指標。新加坡交易所對本公告所作出、發表或載列的任何陳述、意見或報告準確性概不承擔責任。

截至本公告日期，由於並未就建議新票據發行訂立具約束力之協議，建議新票據發行不一定會落實。投資者及路勁股東於買賣路勁的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待簽訂認購協議後，路勁將就建議新票據發行另行發出公告。

建議新票據發行

路勁建議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RKI Finance (2011) Limited 進行新票據的國際發售。

建議新票據發行的定價(包括本金總額)會基於星展銀行及摩根大通(作為聯席賬簿管理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進行的招購定價程序釐定。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及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獲委任為高級副牽頭經辦人。於本公告日期，建議新票據發行的金額、條款及條件仍有待決定。於落實新票據的條款後，其中包括摩根大通、星展銀行與路勁等將訂立認購協議。路勁將於訂立認購協議後另發出有關新票據發行的公告。

建議新票據不會在香港公開提呈發售，亦不會配售予路勁的任何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新票據發行的完成須視乎市場狀況及投資者需求。路勁已取得新加坡交易所原則上批准新票據上市。新票據獲納入新加坡交易所正式上市公司名單，不應視之為路勁、附屬公司擔保人或新票據的價值指標。新加坡交易所對本公告所作出、發表或載列的任何陳述、意見或報告準確性概不承擔責任。路勁並無尋求將新票據在香港上市。

近期發展

路勁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透過基建合作企業在中國投資、發展、經營及管理收費公路，以及在中國經營房地產發展業務。

就收費公路業務而言，集團最近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以92,000,000港元出售其所持邯鄲公路的全部權益，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以152,000,000港元出售其所持其中一段合葉公路的權益。計入上述出售事項之後，於本公告日期，集團擁有15條收費公路及37個公路收費站，收費公路總長度約760公里。此外，路勁現正調研一項山西省新高速公路項目的投資，其可能以人民幣400,000,000元收購該項目公司的40%股權。山西省高速公路項目總長度約71.5公里，總投資額為人民幣4,000,000,000元，其中75%預計以項目貸款撥支。

就房地產發展業務而言，集團通過購買中國的土地增添其土地儲備，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以人民幣710,000,000元收購位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分期商住發展項目，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分別以人民幣1,725,000,000元、人民幣1,560,000,000元及人民幣701,000,000元額外收購位於中國(i)北京市昌平區南邵鎮；(ii)江蘇省無錫市濱湖區；及(iii)上海市嘉定區外岡鎮的三個分期商住發展項目。

誠如路勁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所宣佈，集團通過收購要約成為本金總額為35,414,000美元之2011年票據之持有人，並已交出2011年票據以供註銷。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十二月，集團通過公開市場購回及註銷本金總額2,355,000美元之2011年票據。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已抵押存款)為5,689,800,000港元、總借貸8,862,600,000港元(包括總短期借貸3,152,200,000港元及總長期借貸5,710,400,000港元)及總市值18,925,200,000港元。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新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擬作以下用途：

- (i) 作為償還現有債務，包括所有尚未償還的銀團貸款；
- (ii) 對路勁的收費公路業務作出投資，包括路勁現正調研一項山西省新高速公路項目的潛在投資；及
- (iii) 一般公司用途。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11年票據」	指	Road King Infrastructure Finance (2004) Limited 發行的本金總額200,000,000美元的6.25%二零一一年到期擔保票據 (ISIN編碼：XS0194987607 / 通用編碼：019498760)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星展銀行」	指	DBS Bank Ltd.
「董事」	指	路勁董事
「集團」	指	路勁及其附屬公司
「邯鄲公路」	指	中國河北省國道309邯鄲至館陶公路
「合葉公路」	指	中國安徽省國道312合肥至葉集公路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摩根大通」	指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新票據」	指	RKI Finance (2011) Limited 建議發行以人民幣計值的擔保優先新票據
「新票據發行」	指	RKI Finance (2011) Limited 可能發行的新票據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路勁」	指	路勁基建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新加坡交易所」	指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協議」	指	其中包括路勁、摩根大通及星展銀行等就新票據發行而建議訂立的協議，據此聯席牽頭經辦人將認購及支付或促使認購人認購及支付新票據
「附屬公司擔保人」	指	為支付新票據而提供擔保之路勁附屬公司，惟附屬公司擔保人不包括董事會指定為無限制附屬公司之路勁任何附屬公司、無限制附屬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附屬公司或已解除擔保之任何附屬公司，以及不包括任何特定作融資用途之附屬公司
「銀團貸款」	指	路勁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訂立的有抵押銀團貸款融資170,000,000美元(其後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增至220,000,000美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路勁基建有限公司
主席
單偉豹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單偉豹先生、高毓炳先生、陳錦雄先生、方兆良先生及單偉彪先生，非執行董事郭立民先生、徐汝心先生及林煒瀚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少琪先生、劉世鏞先生及周明權博士。

* 僅供識別